

证券代码： 839725

证券简称： 惠丰钻石

公告编号： 2025-007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截至2025年4月1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惠丰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17日